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盛路通信

股票代码：002446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再荣

住 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德兴路雅豪居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德兴路雅豪居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导致持股比例下降至 5%

签署日期：2020 年 3 月 27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另有说明，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盛路通信	指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李再荣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持股结构变动行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李再荣

项目	内容
姓名	李再荣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3062419631024****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德兴路雅豪居
通讯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德兴路雅豪居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个人归还股份质押贷款需求而进行本次权益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视市场变化情况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拥有的权益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2020年3月2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再荣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2,772,08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5.87%。其中，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43,02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1.32%，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40,929,06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4.55%。

二、权益变动情况

1、2020年3月2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再荣减持盛路通信 0.87%的股份

2020年3月26日，盛路通信董事李再荣，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800,000 股，减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人持股比例下降 0.87%，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李再荣	52,772,084	5.87%	44,972,084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再荣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4,972,084 股，持股比例下降至 5.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后拥有的权益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2020年3月2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再荣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4,972,08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5.00%。其中，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4,043,02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0.45%，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40,929,06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4.55%。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共计 34,420,000 股，除此之外无冻结或其他任何限制股份转让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盛路通信股份情况如下：

2019年11月4日至2020年3月20日，盛路通信董事李再荣，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488,501股，减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人持股比例下降0.50%，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李再荣	57,260,585	7.71%	52,772,084	7.2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李再荣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佛山市
股票简称	盛路通信	股票代码	00244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李再荣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德兴路雅豪居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52,772,084股 持股比例：5.8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变动比例：0.87%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变动后持股数量：44,972,084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变动后持股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资本市场的实际情况，决定在未来12个月内是否继续减少或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李再荣

年 月 日